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20年8月11日 星期二
庚子年六月廿二 初四處暑
天晴酷熱 局部驟雨
氣溫28-33℃ 濕度65-90%
港字第25707 今日出紙3疊7張半 港售10元

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會議決定：特區第六屆立法會繼續運作議案今表決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七十次委員長會議昨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行，栗戰書委員長主持會議。

全國人大憲法和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李飛向會議作了關於城市維護建設稅法草案修改意見的匯報，關於契稅法草案修改意見的匯報，關於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立法會繼續運作的決定草案審議結果的報告，關於授權國務院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九市開展香港法律執業者和澳門執業律師取得內地執業資質和從事律師職業試點工作的決定草案審議結果的報告。憲法法律委根據常委會會議的審議意見，提出了上述草案建議表決稿。

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主任沈春耀向會議作了關於授予在抗擊新冠肺炎疫情鬥爭中作出傑出貢獻的人士國家勛章和國家榮譽稱號的決定草案審議情況的匯報。

全國人大常委會秘書長楊振武向會議作了關於個別代表的代表資格的報告和任免案審議情況的匯報。

委員長會議決定，將上述草案建議表決稿等提交常委會會議審議。

保安局：無人可凌駕法律

香港文匯報訊 就傳媒查詢昨日香港警方行動及相關調查工作，保安局發言人昨晚回應指不評論個案細節，但強調無人可以凌駕法律。任何人犯法，不論其身份或背景，都要面對法律制裁。警方會果斷行動，依法處理，絕不姑息。

發言人說，針對違法行為，警方有責任全力蒐證，按法律規定和程序進行。就處所的搜查，警方按法律及程序向法庭申請搜查令，並依照搜查令授權進行搜查。任何有關搜查的申請及行動，警方均按案件的調查需要進行，完全合法、合理。

發言人又指，自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隨即於警務處成立國家安全處，並積極落實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及執行機制。保安局全力推動及支持警務處的執法工作，採取合法措施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以保障國家安全，讓香港重回正軌。

■大批警員在壹傳媒大樓內搜證。 網上圖片

■大批警員在現場緊張工作。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肥佬黎就擒 危國安衰硬

拘黎兩仔及周庭等10人 涉勾外力及串謀欺詐

■黎智英被戴上手銬由警方帶走。 彭博社
■壹傳媒行政總裁張劍虹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警方昨日上午在何文田黎智英住處將其拘捕。 彭博社

■壹傳媒高層被拘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周庭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黑手落鑊

長期與外國反華勢力狼狽為奸的「禍港四人幫」之首、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不收手，涉嫌繼續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甚至利用外國賬戶，資助「港獨」組織「香港眾志」前骨幹周庭為首的攬炒團夥，黎的次子和壹傳媒四名高層也染指資金迂迴運作，疑與外國幕後金主有合作。警方國安處昨根據香港國安法，以涉嫌勾結外國勢力及串謀欺詐等罪名，拘捕黎智英三父子、壹傳媒四名高層及周庭等共10人，並通緝黎智英的心腹Mark Simon。200名警員持法庭手令昨大舉搜查壹傳媒大樓，檢走25箱證物，警方行動仍在持續，不排除拘捕更多人。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被捕10人包括九男一女，年齡介乎23歲至72歲。其中黎智英與次子黎耀恩、壹傳媒營運總裁兼財務總裁周達權、前「香港眾志」成員周庭、李宇軒和前「學民思潮」成員李宗澤共六人，涉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第二十九條中的「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名；黎又與長子黎見恩、壹傳媒行政總裁兼《蘋果日報》社長張劍虹、周達權、行政總監黃偉強、壹傳媒動畫公司總經理吳達光，還涉嫌串謀欺詐罪。此外，黎智英另涉干犯一項發表煽動文字罪、李宇軒另涉嫌一項洗黑錢罪。

攬炒團夥或與肥黎有關

據悉，警方國家安全處在調查一個名為「我要攬炒」的團夥時，發現他們與外國的反華組織勾結，利用宣傳和積極參與，要求外國制裁及封鎖香港，這個團夥以周庭、李宇軒和李宗澤為骨幹。調查揭發這個團夥有金主資助，黎智英與次子黎耀恩和周達權，涉嫌利用外國銀行賬戶提供資助，有關資金經外國迂迴返回香港，黎次子曾以餐廳的名義資助有關團夥，這個資金鏈在今年6月30日晚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仍然頻頻操作，不排除黎智英的心腹助手、前中情局特工Mark Simon在其中穿針引線，Mark Simon不在香港，故被警方通緝，警方正深入追查該些資金的源頭是否來自外國反華組織。

此外，警方另根據投訴指黎智英等人，早前涉嫌非法利用壹傳媒在將軍澳工業邨的廠房經營獨立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涉及違反契約或以欺詐方式獲利，當中涉及經營最少17間不同業務的獨立公司。翻查記錄，該批公司中最少12間的董事為黎智英，三間是黎與Mark Simon共同持有，另外兩間則由Mark Simon任董事。據悉其中一間公司有為黎智英次子黎耀恩經營的10間食肆包括早前爆出「二手凍檸茶」奉客的「四季常餐」和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住處拘黎後押公司搜證

昨晨7時許，警方國家安全處、刑事總部人員掩至何文田嘉道理道拘捕黎智英，檢走電腦等證物，將他反鎖雙手押往九龍城警署扣查；黎的兩名兒子亦先後在不同地點被捕，其後壹傳媒四名高層亦被捕，其後警方國安處聯同逾200名機動部隊警員，掩至壹傳媒位於將軍澳工業邨的壹傳媒大樓進行封鎖搜查6小時，其間黎智英、張劍虹等被鎖上手銬押回大樓協助搜證，共檢走25箱證物，當中包括電腦和手機等。

此外，在昨午12時許，約20名便衣警員亦掩至黎智英次子黎耀恩位於中環德輔道中的「四季常餐」餐廳，以及另一間名為「YakiniKuu」的餐廳搜查，檢走電腦主機和一批文件證物等，晚上7時許，周庭、李宇軒和李宗澤分別被押返住所搜查，據悉被捕10人將通宵扣查，料國安處會向法庭申請下令被捕者交出旅遊證件及禁止他們離境。

昨被捕及被通緝疑犯名單

被捕疑犯	背景	罪名
黎智英(72歲)	壹傳媒創辦人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發布煽動文字 串謀欺詐
黎見恩(42歲)	黎智英長子	串謀欺詐
黎耀恩(39歲)	黎智英次子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張劍虹(58歲)	壹傳媒行政總裁兼《蘋果日報》社長	串謀欺詐
周達權(62歲)	壹傳媒營運總裁兼財務總裁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串謀欺詐
黃偉強(58歲)	壹傳媒行政總監	串謀欺詐
吳達光(53歲)	壹傳媒動畫公司總經理	串謀欺詐
李宇軒(29歲)	前「香港眾志」及「香港故事」成員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洗黑錢
李宗澤(23歲)	游蕙禎前助理及前「學民思潮」成員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周庭(24歲)	前「香港眾志」成員	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

被通緝疑犯	背景	罪名
Mark Simon	黎智英助手（身在美國）	不詳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警方搜捕行動時序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07:40 國安處探員掩至黎智英位於何文田的寓所將其拘捕及搜證

■警員從壹傳媒大樓內檢走證物。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09:35 黎智英被反手鎖上手銬押離寓所，並押往九龍城警署；黎的長子及次子亦分別被捕

09:45 壹傳媒四名高層管理人員被捕，國安處及機動部隊200名警員進入將軍澳壹傳媒大樓搜證

10:40 黎智英被押返壹傳媒大樓搜證

12:00 探員到中環搜查黎智英次子黎耀恩經營的餐廳「四季常餐」及日本料理店

14:00 警方在壹傳媒大樓完成搜證

16:00 警方再拘捕多兩名涉案者

破例准入封鎖區採訪 警方安排增透明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昨日警方搜查將軍澳壹傳媒大樓期間，為了增加透明度及便利傳媒工作，「破天荒」准許記者進入封鎖區內進行採訪，但警方只能盡量安排15間不同媒體記者進入封鎖區。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接受點新聞採訪時表示，這是最新的試行措施，指所有「公民記者」仍可在「橙帶」封鎖線外停留採訪，但警方會另外安排「可信傳媒」，進入封鎖線內範圍採訪。準則視乎媒體過去表現，有無做出一些警方認為並非專業記者的行為，包括是否持平報道、無參與報道以外活動、不會阻礙警員工作及對警方構成危險等。

■李桂華（左）與郭嘉銓昨晚簡報案情。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鄧炳強：助「可信傳媒」多些「着數」

鄧炳強指出，相關措施並非變相警方對記者發牌，亦不同意將傳媒分等級、剝奪權利及懲罰等說法，而是協助「可信傳媒」多些「着數」，重申由警察公共關係科現場做「行動決定」。

他亦說今日行動，不會檢走編採材料，並有徵詢律政司意見。至於批評警方的媒體，鄧炳強則表示「並無關係……歡迎任何人批評」。

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郭嘉銓昨晚重申，警方十分尊重新聞自由及記者採訪權利，在不影響行動情況下盡量便利記傳媒採訪，但要在警方工作效率與記者採訪之間取得平衡。警方明白傳媒及公眾對今次案件非常關注，所以警察facebook專頁不斷更新發布消息、現場指揮官兩次召開簡報會交代最新案情進展；另警方更作出新嘗試，讓一部分記者進入封鎖區內採訪，目的是增加警方工作的透明度及記者可以在更有利位置採訪；但同時必須考慮案件性質、地區環境及風險評估等因素。

郭嘉銓表示，警方昨日在可考慮的情況下，已盡量安排15間傳媒機構記者進入封鎖區，當中包括電視台、電台及大型報章；他強調，理解有傳媒對措施有意見，會聽取意見及進行檢討，認為未來可以更優化措施，平衡警方工作與記者採訪。

持令入樓搜證 無礙新聞工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務處國安處聯同機動部隊警員，昨持法庭搜查令到將軍澳壹傳媒大樓取證。因為涉及傳媒機構，警方行動非常謹慎，最大程度上保障《蘋果日報》的編採及出版不受影響。因黎智英及四名高管的辦公室與二樓編採部同樓層，在無辦法及必須的情況下，警方的蒐證範圍包括二樓。

警方以不搜查和檢取新聞材料為前提，故事先審查和篩選需要搜查的位置，其間允許《蘋果日報》編採人員返回座位自由工作，警方指已盡最大努力爭取快些完成搜證。

極小心處理新聞材料

國家安全處高級警司李桂華表示，行動前除先將搜查令展示給當事人查閱外，是次行動其中一個「着眼點」是如何處理新聞材料。因為所搜查的地方是一個傳媒機構，滿布不同新聞材料，所以警方使用好多心機去處理這個問題；包括他與一名警司先進行初步審查，了解大樓內有什麼單位或部門是不能搜查，如屬編採或記者工作的部門，因為很大可能會有新聞材料，人員便不會去該處搜查。

當完成初步審查後，才會開始分配工作給調查人員進行處理；另警方在搜證時特別使用「雙重測試」，即是由兩名探員判斷一個證物是否新聞材料；當首名探員判斷是新聞材料，第二名探員便不會查看，這個證物亦不會檢取，但最後為免引起外界誤解，警方最後索性連測試也取消，即使懷疑新聞材料中有涉案資料也放棄檢取。

許智峯罔顧事實屈警

李桂華續說，法庭搜查令已擺放在壹傳媒總部內，希望盡早完成搜查工作，以免阻礙傳媒機構運作。此外，警方為盡量保持廠房的正常運作，令到其車流及人流保持運作，因此特別容許機構職員可以在警方搜查範圍內繼續工作，目的是希望能夠令出版不受干擾，為此警方特別加派大量人手。

警方搜查期間，《蘋果日報》總編輯羅偉光向李桂華查詢職員可否返回座位工作，李即爽快答應「當然可以，編輯、寫稿或改稿啦……」但要求員工不可拍攝。

另外，攬炒派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昨在fb發文，指控警方在「沒有出示搜令下，無法無天地搜報館」，完全罔顧事實。警方嚴正澄清，警方是持法庭手令進入相關地方採取執法行動，一切都是依法辦事。

對於許智峯刻意歪曲事實，借機造謠，發布假消息，警方感到非常不齒，並對其作為公職人員，卻對執法部門作出嚴重失實的指控予以嚴厲譴責。

Mark Simon匿美被通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香港警方昨日以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拘捕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其助手Mark Simon則因身處海外而被警方通緝。6月底、香港國安法立法前夕，Mark Simon見勢色有變，已敗走到台灣，據悉目前身處美國，但仍對壹傳媒的最新動向瞭如指掌，昨晨在社交網站貼文公布黎智英被捕的消息。被指曾在美國中情局任職的Mark Simon，一直掌控壹傳媒的資金及政治獻金，他更被指曾是美國共和黨的香港支部主席，與美國駐華大使有緊密聯繫。

Mark Simon與黎智英關係密切，平日負責處理其捐款，多次陪同黎智英前往美國，其中一次是去年7月黎智英與美國副總統彭斯會面，Mark Simon也有參與交代會面談論內容。在至少17間與黎智英有關連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中，3間是黎與Mark Simon共同持有，也有兩間由Mark Simon擔任董事。

網絡分享軟件Foxy在2011年發放的機密文件證明民主黨、公民黨等攬炒派組織和成員，由2005年起收受黎智英的政治獻金，金額高達6,000萬港元，負責交收重任的人，正是Mark Simon。

■黎智英落網，市民開香檳慶祝。

熱點民議

贊成拘捕 令港平穩

楊先生：拘捕黎智英絕對是好事，我十分贊成，要開香檳慶祝。他過去所作所為絕對是搞亂香港，令人十分憤怒。希望香港國安法立法後，有關部門可繼續拘捕這類人，令香港社會今後更加平穩。

反中亂港 荼毒青年

施先生：黎智英表面上是一個中國人，但知人口面不知心，究竟背後做了多少反中亂港的事情？多少無知的年輕人被荼毒了？有了香港國安法當然是好，可以拘捕這些人，尤其是勾結外部勢力的人最令人痛恨。作為一個中國人，愛國愛港是理所當然的，中國從前被美國欺負，能夠發展至今天的國力殊不容易，大家應該守護中國、守護香港，不應破壞她。

勾結外力 做盡壞事

陳先生：拘捕反中亂港的黎智英肯定是好事，要開香檳慶祝。他過去壞事做盡，最可恨是勾結外國勢力，其實只是別人的「走狗」。有了香港國安法，相信香港今後會更安寧，希望有關部門繼續拘捕這些破壞國家安寧的壞分子。

搗亂香港 必須拘捕

譚先生：我年老，不熟悉政治，只知過去一年香港真的十分亂，搗亂香港的人必須要拘捕，這對香港是一件好事，希望香港社會以後能安定繁榮。 ■圖/文：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勾外力危害國安可囚終身

話你知

黎智英等人昨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中第二十九條「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該條法規定：為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竊取、刺探、收買、非法提供涉及國家安全的國家秘密或者情報的；請求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實施，與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串謀實施，或者直接或者間接接受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的指使、控制、資助，或者其他形式的支援實施以下行為之一的，均屬犯罪。犯前款罪，處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罪行重大者，處無期徒刑或者10年以上有期徒刑。

中國對等反擊 制裁11美政客

詳刊A5

督印：香港文匯報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 電話：28738288 傳真：28730657 採訪部：28738260 傳真：28731451 發行中心：28739889 廣告部：28739888 傳真：28730009 承印：三友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3樓